

淄博市人民政府  
关于《淄博经济开发区 JK07 单元 04 街区  
控制性详细规划》的批复

淄政字〔2025〕40 号

经济开发区管委会：

报来《关于批复〈淄博经济开发区 JK07 单元 04 街区控制性详细规划〉的请示》（淄经开管字〔2025〕15 号）及规划成果收悉。经研究，现批复如下：

一、原则同意《淄博经济开发区 JK07 单元 04 街区控制性详细规划》。

二、你区要按照批复的规划成果，严格组织实施，不得违反用地性质和各项用地控制指标等强制性内容。

三、要严格落实规划中确定的各项基础配套设施的建设规模，做好交通组织，减少对城市道路的影响。

四、本规划成果一经批准，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更改。

淄博市人民政府

2025 年 4 月 26 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